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其中监事吕兰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建胜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速资金周转，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6月29日